



现代牧业

China Modern Dairy Holdings Ltd.

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1 成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組成及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權力、責任及具體職責概述如下。

2 成員

- 2.1 提名委員會須由董事會委任，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須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2.2 提名委員會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主席」）。提名委員會須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須為兩名成員。
- 2.3 提名委員會的任期將於有關成員的董事任期終結時（無論是因退休、輪席或其他原因）同時終結。

3 秘書

- 3.1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其代名人將為提名委員會的秘書。

4 職權

- 4.1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釐定為甄選及推薦董事會候選人之目的而採納的程序、流程及標準，及須獲提供充足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4.2 如有需要，提名委員會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外部法律、會計或其他建議以履行其責任，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5 職責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包括：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發行人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會議次數及議事程序

- 6.1 提名委員會每年應最少舉行一次會議，並在其工作需要，則會另行召開會議。
- 6.2 提名委員會主席可酌情另行召開會議。
- 6.3 主席(或其缺席則為主席指定的成員)應主持提名委員會的所有會議。主席負責領導提名委員會，包括安排會議、制訂議程及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7 報告程序

- 7.1 提名委員會應就其討論和建議事項於每次會議後向董事會報告。
- 7.2 倘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提出有關選舉任何人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則應在致股東的通函及／或隨附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的說明函件內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理由。

8 會議紀錄

- 8.1 提名委員會秘書應於提名委員會任何會議結束後在切實可行範圍內儘快向董事會全體成員傳閱有關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書面決議案及個人出席記錄。

9 一般事項

- 9.1 本職權範圍須因應情況變動以及規管規定的變動(包括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必要時作出更新及修訂。
- 9.2 提名委員會應將本職權範圍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新聞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derndairyir.com)，以供公眾查閱，及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